

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经公司董事批准，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关于在 2007 年 10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形式：通讯表决方式。

三、会议发出表决票 15 份，收到表决票 15 份。

四、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米塔尔在 2007 年非公开发行中的全部权利义务及承诺由安赛乐一米塔尔承继的议案》

基于：（1）公司第二大股东 Mittal Steel Company N.V.（米塔尔钢铁公司，以下简称“米塔尔”）已被 ArcelorMittal（安赛乐一米塔尔）吸收合并，米塔尔所拥有的全部权利、资产，所承担的全部责任和承诺已由安赛乐一米塔尔依法继承；（2）米塔尔已于 2007 年 9 月 5 日在其登记机构鹿特丹商会办理了注销登记手续。因此，米塔尔在 2007 年非公开发行中的全部权利、义务及承诺由安赛乐一米塔尔承继。根据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52,000 万股（含 52,000 万股），原由米塔尔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非发行股份总数 49.33%的股份由安赛乐一米塔尔以现金认购。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内容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马兰·慕柯基先生、罗兰·雍克先生、昂杜拉先生、马泰思先生和斯瑞达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安赛乐一米塔尔须回避表决。

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5 票，通过了《关于米塔尔在 2007 年非公开发行中的全部权利义务及承诺由安赛乐一米塔尔承继的议案》。

2、《关于同意免除安赛乐一米塔尔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基于安赛乐一米塔尔承继米塔尔在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相应权利、义务、责任、承诺，因此，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免除安赛乐一米塔尔在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中因认购股份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该事项尚需报经中国证监会豁免。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内容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马兰·慕柯基先生、罗兰·雍克先生、昂杜拉先生、马泰思先生和斯瑞达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安赛乐一米塔尔须回避表决。

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5 票，通过了《关于同意免除安赛乐一米塔尔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10 月 19 日